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251305
聯 絡 人：楊宜蓁05-2254321#359
電子郵件：yang0106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853428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108ED41544_1_241048238601.pdf、108ED41544_2_24104823860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客家委員會於108年12月9日訂頒「獎勵推動客語教學語言學校實施計畫」及「辦理客語教學語言者獎勵及增能實施計畫」各一份，請貴校踴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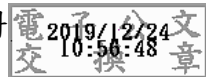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委會108年12月18日客會文字第1086102266號函。
- 二、為鼓勵落實及推廣客語教學績優之學校，獎勵推行客家語言文化成效優良者，該會依據「推動客語教學語言獎勵辦法」訂頒「獎勵推動客語教學語言學校實施計畫」；另為獎勵推行客家語言文化成效優良者，依據「客家基本法」第9條規定訂頒「辦理客語教學語言者獎勵及增能實施計畫」。
- 三、108年度旨揭2項實施計畫申請期限為109年1月31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，逾期不受理；爾後旨揭2項實施計畫申請收件期限為每年10月31日前。
- 四、請貴校踴躍申請，收件地址：(24220)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7樓客家委員會文化教育處，信封上請註明：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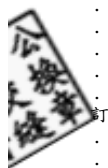
請「獎勵推動客語教學語言學校實施計畫」或「辦理客語
教學語言者獎勵及增能實施計畫」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小學（不含嘉大附小）、本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本市各私立高中附設
國中部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教育處特幼教育科



裝



線

